

國家發展委員會 澄清稿

發布日期：110 年 7 月 31 日

發布單位：經濟發展處

針對有關中國時報報導「三倍券對 GDP 貢獻不如馬政府消費券 國民黨再籲蔡政府普發現金」，本會回應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 馬政府時代發行的是“消費券”，並非現金，因為現金可以存起來，不一定要消費，無法發揮帶動消費、刺激經濟的政策效果，所以馬英九政府也知道不能發現金。
- 二、 該報導引用之中研院估計，三倍券對台灣經濟成長率的貢獻只有 0.08% 等，係去年三倍券剛推出時的期初估計，並非最後驗證，也未將農遊券、藝 Fun 券、動滋券、安心國旅補助等多項措施帶動刺激經濟的綜效納入考量。根據智庫研究，考量廠商加碼等效益，三倍券對 GDP 貢獻最高達 0.53%，每 1 元的預算可創造實質 GDP 最高達到 1.99 元，遠高於先前消費券每 1 元預算創造實質 GDP 0.45 至 0.70 元。
- 三、 根據國外經驗，普發現金反使家庭及個人儲蓄率增加，對於帶動民間消費恐無法發揮最大助益。台灣去年以「好領」、「好

用」、「好刺激」三大原則在暑假推出振興三倍券，帶動兩大正面效益：

(一)提高消費意願，帶動內需回溫：內需的零售業、餐飲業營業額顯著回溫，均從 2020 年 2-6 月的負成長，自 7 月起轉為正成長，顯示三倍券確實激勵民間消費動能。

(二)相關產業就業人數增加、減班休息人數下降，確保勞工就業安定：服務業就業人數由 2020 年 6 月的 685.8 萬人提升至 12 月的 690.5 萬人，實施減班休息人數亦由 6 月底的 31,816 人，大幅降至 12 月底的 6,463 人。

四、綜上，政府發放三倍券，發揮「點火」效果，且可重複流通，加以地方政府、民間業者、金融機構、行動支付及電子票證業者紛紛跟進、加碼回饋，有效帶動整體內需產業回穩、經濟升溫。

聯絡人：吳明蕙處長

辦公室電話：(02)2316-5300 分機 5851